面试考生须知

1、考生凭身份证报到，报到后实行封闭式管理。考生候考期间，所有通讯工具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代管，严禁与外界及无关人员接触、联络，否则视为违纪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2、考生在候考室中应自觉服从工作人员指挥，遵守纪律，不得在候考室大声喧哗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有特殊情况的，应征得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。

3、考生的面试顺序由抽签决定。面试顺序确定之后，考生按照面试顺序调整座位，以方便引导。请考生保留好各自的签号，凭签号进场面试；结束后，凭签号换回通讯工具。

4、考生不得携带资料进入面试考室。面试过程中，考生不得透露与本人身份有关的信息，如：报出自己的姓名、工作简历、家庭情况等等，违反者将取消面试资格。

5、考生的面试时间为8分钟（其中前5分钟为对所有面试试题进行思考的时间，思考时间没用完可以直接开始答题，未用完的思考时间也可以用来答题，但思考时间一到则必须开始答题），8分钟时间一到必须停止答题。考生作答完毕，可向考官说明“回答完毕”。为提高效率，面试时不再重申有关规则，考室主持人只提醒考生是否准备好，准备好了即开始计时。

6、考室为考生准备了纸和笔，考生拟回答提纲可在考室提供的白纸上进行，不得写在问卷上。

7、考生答题完毕，考官当场评分、亮分。面试成绩经工作人员计算和监督员核分后宣布。面试成绩采取总分取平均分的方法，即按全部考官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，取其平均分(小数点后保留二位)。

8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由引导员引导离开考场，须将随身携带的物品全部带走。考生离开考场后请及时开机，保持通讯畅通，方便工作人员联系。